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63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

聯絡人：廖賢慧

聯絡電話：02-2737-4721 分機820

電子郵件：liao@mail.csa.org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證商業字第10500076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客戶開設有價證券保管劃撥帳戶契約書(範本)」第21條及第22條條文，並同時廢除「以電子憑證變更資料/註銷保管劃撥帳戶約定書(範本)」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12月12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0005號函同意備查。
- 二、為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，及因應電子商務蓬勃發展，明定客戶得以電子方式申請辦理帳簿劃撥及相關作業，有關客戶身分、意思表示之辨識與確認及申請文件之簽署，應依電子簽章法規定辦理，且不適用本契約書有關印鑑或簽名式樣及證券存摺之規定，爰修正本契約(範本)第21條及第22條條文，並同時廢除「以電子憑證變更資料/註銷保管劃撥帳戶約定書(範本)」。
- 三、旨揭範本 貴會員亦可自本公會網站上自行下載。
(<http://www.csa.org.tw>→公會法規→證券業務)

正本：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均含附件)

理事長簡鴻文